

图书基本信息

## 内容概要

《湖湘文库·湖南民情风俗报告书·湖南商事习惯报告书》主要内容简介：《湖南民情风俗报告书》（以下简称《民情报告书》）《湖南商事习惯报告书》（以下简称《商事报告书》）均为清末民初湖南官方编印。

前者于民国元年（1912）由湖南法制院据前湖南调查局编印，后者于清宣统三年（1911）五月由湖南调查局编印。

这两本《报告书》从印行的时间上看，《民情报告书》出书在后，但从内容上看，《民情报告书》则应是编辑在前。

《民情报告书》第四章

“职业”，按“四民”士农工商的序列分列四节，可正文中只写了士、农两节，工、商两节连标题都没有，只在目录中工商两节标题下有“俟续编”三字。

由此可知，《商事报告书》是《民情报告书》中的一部分。

作者简介

编者：（民国）湖南法制院（民国）湖南调查局 注释 解说词：劳柏林

书籍目录

第一章 住民

第一节 土著

第一款 土著人之性质

第二款 土著人之生计

第三款 土著人之住所

第二节 客籍

第一款 客籍人之占籍

第二款 客籍人之状况

第三款 土客对待之情形

第三节 苗族

第一款 苗族之种类

第二款 苗族之风俗

第一项 服饰

第二项 饮食

第三项 住居

第四项 婚姻

第五项 丧葬

第六项 祭祀

第七项 职业

第八项 语言

第三款 苗疆之现状

第二章 家族

第一节 家族之概论

第二节 家族之结合

第一款 家

第一项 合居

第二项 析居

第二款 族

第一项 族会

第二项 族规

第一目 任恤之制

第二目 劝惩之制

第三节 家族之伦理

第四节 家族之教育

第一款 家之教育

第二款 族之教育

第五节 家族之制裁

第三章 教育

第一节 学堂之设立

第二节 经费之统计

第三节 校舍之设备

第四节 教员之选任

第五节 图书之购用

.....

第四章 职业

- 第五章 生活
- 第六章 礼俗
- 第七章 宗教
- 第八章 神道
- 第九章 习染
- 第十章 方言
- 第十一章 卫生
- 第十二章 赈恤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第一款 建筑凡古今胜迹，社会团体莫不藉神道以系之，即莫不各有栖神之所。神道不一，若坛若庙，若祠若社，若寺若庵，若禅林若观，若宫殿，若楼阁，若台若塔，悉本历代相沿之制度，不惜土木之役，以修国典，而从民欲。

故神道之组织，以建筑为最重，湘省坛庙祠观之属，载在志乘，备矣，蕃矣，综览大较，惟关帝之庙、观音之寺居大多数。

盖男子好义，妇女佞佛，心理同一，有不期其然而然者。

其余神宇如林，形式各异，其因旧迹而重新之或扩充之者，盖十而九；其临时创造或特别为之者，百鲜一二，亦可见神道之发生远矣。

建筑之事，官立祠庙有国家营缮之费，私立寺观有僧道募化之资。

地方公立与人民独立之神宇，则有公捐与独捐之款，使用之多寡，视规模之巨细，但求多福亦无少靳。

湘阴苏某于苏家庵，鄂之馨于鄂山寺，益阳汤安燕于碧裕庵，周开铭于白鹿寺之类，皆属独力捐修。而凡众力捐修者，又未遑更仆数也。

湘俗侑神喜歌舞，神宇内外恒筑楼台，为演剧之场；复信风水，托形浮屠，随地建塔，指不胜屈。如衡阳之来雁，朱晖七层，对峙沅州之雁塔寺，岿然中空之类，是其特色。

近则有湘潭之楚山观，改为楚山高等小学堂，陶公祠改为湘潭中学堂。

安化之东华观改为常丰第二初等小学堂，王爷殿改为九保团防局。

常德之大善寺改为常德府中学堂者。

抑亦风气之一变尔。

编辑推荐

《湖湘文库·湖南民情风俗报告书·湖南商事习惯报告书》由湖南教育出版社出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